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承辦人：黃品婕
電話：04-37061529
電子信箱：e-2396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羅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18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5011715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A09030000E_1150117152_senddoc1_Attach1.png)

裝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委請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建置全國學生表演藝術展演平臺-「藝秀臺」（https://artshow.edu.tw/），請協助刊登電子布告欄及相關網站推廣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11月10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52603210號函辦理。

二、「藝秀臺」徵集全國各級學校優秀表演藝術影音作品，內容涵蓋音樂、舞蹈、戲劇、戲曲及其他多元表演藝術類型，並結合相關延伸學習內容，提供師生及大眾線上欣賞及教學運用，自111年開臺迄今，已收錄約700部表演藝術影音內容，匯集全國學生優質展演成果，並持續發布豐富多元之表演藝術影音及學習資源，提供教師融入課程教學、學生自主學習及表演藝術欣賞等多元運用。

線

三、檢附「藝秀臺」推廣海報電子檔1份（內含網站QRCode），請協助於貴校網站、電子布告欄、校內數位看板及相關宣

傳管道刊登推廣，並轉知所屬師生多加運用。

四、本案如有相關詢問，請洽本部承辦人陳小姐，電話：（02）7736-6227；或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表演藝術學院張小姐，電話：（02）2272-2181分機2597，電子信箱：hsunyin@ntua.edu.tw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1/19 08:00:09